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吳慧庭  
電話：02-7736-6800  
電子信箱：huiting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12240212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2035期閩南語拼音研習班課表、第2045期客家語拼音研習班課表、研習須知  
(A09000000E\_1122402129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2402129\_senddoc1\_Attach2.pdf、  
A09000000E\_1122402129\_senddoc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部辦理「第2035期112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(二)」  
及「第2045期112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  
(二)」，請貴機關轉知所屬學校並鼓勵相關人員參加，詳  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，提升全國教師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教學專業知能，並鼓勵全民參與本土語言學習，爰辦理本研習活動。
- 二、請貴機關轉知所屬學校鼓勵對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學習或教學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相關知能者踴躍參加，併請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三、旨揭研習班地點、時間等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

- 1、閩南語拼音：112年7月25日（星期二）至27日（星期

四)。

2、客家語拼音：112年8月9日(星期三)至11日(星期五)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(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)。

(三)研習人數：

1、閩南語拼音：36人。

2、客家語拼音：35人。

(四)研習時數：21小時。

四、報名期間、方式等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報名期間：

1、閩南語研習：112年7月11日(星期二)早上9時起至13日(星期四)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2、客家語研習：112年7月26日(星期三)早上9時起至28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上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>

(三)錄取對象：以未曾參與過國教院110-111年辦理之拼音課程者優先，餘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；如超過班級人數上限，將依順序列為候補。已錄取者若臨時有事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以E-mail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(聯絡電話詳課程表)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避免資源浪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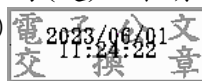
(四)經審查通過錄取者始得參加本研習，國家教育研究院將

e-mail寄發通知信，或可自行於報名系統查詢。

五、有關課程表及研習須知等相關資訊，請參見附件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國家教育研究院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